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26-19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会议于2026年5月15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100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玉清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与会董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股权架构调整的议案》。

同意子公司股权架构调整方案。公司按规定履行必要的国资监管审批程序。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架构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调整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1)。

关联董事杨玉清女士、程进先生回避表决,7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26-20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股权架构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聚焦水务环保核心主业,优化内部资产结构与资源配置,提升各业务单元之间的协同效应与运营效率,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对下属部分子公司的股权架构进行了调整。相关调整方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权架构调整总体方案

本次子公司股权架构调整涉及公司下属四家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自来水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环境水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建设公司)以及水务建设公司下属2家全资子公司成都沃特地下管线探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沃特探测公司)和成都沃特供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设计公司)。

调整方案总体思路为“主业归核、层级压减、协同增效”,调整工作分两步实施:一是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向自来水公司转让水务建设公司100%股权;二是待水务建设公司100%股权正式登记过户至自来水公司名下后,将水务建设公司下属2家全资子公司沃特探测公司和沃特设计公司的100%股权无偿划转至自来水公司。本次子公司股权架构调整严格遵守《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成都市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关于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流转有关事项的通知》《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确保整合过程依法合规、平稳有序。

本次股权架构调整完成后,自来水公司作为供水主业平台将直接管控自来水业务的生产运营及配套工程业务和相关服务,扁平化的组织架构有利于提升各业务单元之间的协同效应,增强供水安全保障,并提升管理效率。

二、相关子公司当前基本情况

(一)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住所:成都市蜀都大道十二桥路

3、法定代表人:雍晓蕾

4、注册资本:人民币278,000万元

5、成立日期:1990年2月6日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2019076370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现制现售饮用水[分支机构经营];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检验检测服务;食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饮料生产[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公司持有自来水公司95.4%的股权,是自来水公司的控股股东;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持有自来水公司4.6%的股权。

(二)成都环境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光华北五路266号1栋1单元第7层

3、法定代表人:陈律

4、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5、成立日期:2014年3月7日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092825965E

7、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施工,供排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环保等项目的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设计、施工、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相关设备及物资的销售、维修和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地下管线测量、地下管线综合探测、工程测量、工程勘察、非开挖修复及市政管道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公司持有水务建设公司100%股权。

(三)成都沃特地下管线探测有限责任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住所:成都市青羊区青羊上街55号

3、法定代表人:何永恒

4、注册资本:人民币600万元

5、成立日期:1998年10月29日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130113759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市政设施管理;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技术进出口;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主要股东:水务建设公司持有沃特探测公司100%股权。

(四)成都沃特供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住所:成都市青羊区光华北五路266号1栋1单元6层

3、法定代表人:张丽玲

4、注册资本:人民币300万元

5、成立日期:1997年12月11日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901903274N

7、经营范围:承担甲级范围内的给排水工程设计、项目承包、规划、承担丁级范围内的建筑工程设计;给排水工程技术咨询、给排水水质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水务建设公司持有沃特设计公司100%股权。

三、调整前后的股权架构情况

(一)调整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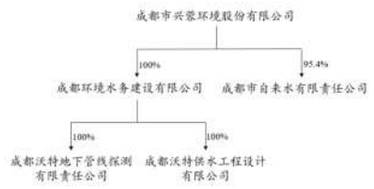

(二)调整后

第一步完成后(即公司向自来水公司转让水务建设公司100%股权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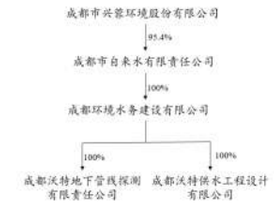

第二步完成后(即水务建设公司所持沃特探测公司和沃特设计公司100%股权被无偿划转至自来水公司后):

四、相关交易安排

(一)公司向自来水公司转让水务建设公司100%股权

公司将与自来水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为现金交易,转让价格为水务建设公司100%股权评估价值人民币58,744.06万元(评估基准日为2025年12月31日,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过渡期间目标公司的损益由自来水公司承担或享有。

(二)将水务建设公司所持沃特探测公司100%股权及沃特设计公司100%股权无偿划转至自来水公司

待水务建设公司100%股权正式登记过户至自来水公司名下后,将水务建设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沃特探测公司和沃特设计公司的100%股权按划转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的账面净值无偿划转至自来水公司。沃特探测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2,824.69万元;沃特设计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2,203.75万元。

五、本次子公司股权架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一)优化公司业务结构

近年来,建筑工程行业整体下行,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增加,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保障盈利水平,公司拟优化资源配置,集中力量做强水务环保核心主业。为此,本次股权架构调整后,水务建设公司将向集约化、内生型的工程服务企业转型,所从事的工程业务将主要聚焦自来水业务的配套保障及业务协同。

(二)健全供水安全保障体系

当前,管网漏损控制、应急抢修响应、老旧管网改造等关键任务亟须工程建设、设计、探测与运营环节的高效衔接。本次整合完成后,将实现自来水公司供水生产运行与工程业务、相关技术服务业务的集约化整合,有效提升应急响应速度,进一步打造自来水公司从水源取水、制水到输配、售水、管网运维和工程建设的一体化管控能力,增强供水安全保障,契合新《供水条例》精神。

(三)压缩管理链条、优化管理体系

当前,自来水公司和水务建设公司同为公司下属二级子公司,管理层级平行分散,存在内部管理冗余、协同成本较高等问题。本次调整后,自来水公司将直接控股水务建设公司、沃特探测公司和沃特设计公司三家子公司,实现扁平化管理。本次调整有利于精简管理层级、缩短决策链条、优化管理机制,提升整体运营效益。

六、其他说明

(一)本次子公司股权架构调整系公司内部股权整合事宜,所涉子公司均为公司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相关子公司股权结构清晰,依法存续并正常经营。调整完成后,所涉子公司的法人主体资格保持不变,其原有债权、债务由其继续享有和承担。

(二)本次子公司股权架构调整涉及的员工安置方案已经相关单位的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

(三)本次调整及相关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按国资监管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决议;

(三)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26-21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26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控股股东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新增日常关联交易38,495万元(2026年预计发生额27,980.58万元),业务类别包括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租赁关联人物业、向关联人采购材料及商品、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及商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69)。

现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进行调整,交易总额将增加9,755万元,2026年预计发生额将增加4,733.05万元,调整部分涉及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租赁关联人物业、向关联人采购材料及商品、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四个类别。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额度调整事项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

本次调整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已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关联董事杨玉清女士、程进先生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7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调整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新增交易2026年预计发生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成都环境集团下属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物业服务、后勤服务、绿化、危废处置、碳咨询、信息化建设等服务	市场价格	900.39	1.37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	购买保险服务	市场价格	33.21	13.86
	小计			933.60	15.23
租赁关联人物业	成都环境集团下属公司	租赁关联人物业	市场价格	958.05	0
	小计			958.05	0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商品	成都环境集团下属公司	采购设备及备件、工装、绿色能源、药剂等材料及商品	市场价格	2,750.27	172.63
	小计			2,750.27	172.63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检测服务、水表报装服务	国家、地方政府定价,市场价格	91.13	10.14
	小计			91.13	10.14
合计				4,733.05	198.00

本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9,755万元,其中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的金额2,918万元、租赁关联人物业的金额2,897万元、向关联人采购材料及商品的金额3,802万元、向关联人提供劳务的金额138万元。新增日常关联交易2026年预计发生额合计约4,733.05万元。

本次调整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关联企业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变更为48,250万元,2026年预计发生额变更为32,713.63万元。公司将在相关定期报告中披露上述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情况。

允许公司按规定在预计交易总额范围内进行调剂。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关联人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张雄正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万元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君平街1号

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水利及配套设施的投资、设计、建设、运营管理、技术开发及服务;水务、环保相关设备研发、制造;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及综合利用;计量仪器、水处理剂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旅游及配套基础设施的投资和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投资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工程施工及安装;建材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都环境集团最近一个会计期末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6年3月31日,总资产1,005.07亿元,净资产332.74亿元;2026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29.54亿元,净利润5.41亿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成都环境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成都环境集团依法存续并正常经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关联人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任瑞洪

注册资本:人民币318,810.12万元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吉瑞四路399号金控时代广场1号楼东塔楼

经营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泰财险公司)最近一个会计期末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6年3月31日,总资产68.30亿元,净资产33.54亿元;2026年1-3月实现保险业务收入13.39亿元,净利润93.42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锦泰财险公司现任外部董事谢咏同时在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环境集团任职,并在近十二个月内曾兼任公司监事;成都环境集团系锦泰财险公司参股股东,持有锦泰财险11.50%股权,锦泰财险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四款及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锦泰财险公司依法存续并正常经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以下原则和依据确定:有国家、地方政府规定价格的,依据该价格进行;没有国家、地方政府定价的,有可适用行业价格标准的,依据该行业市场公允价格标准进行;若无适用的行业价格标准的,依据市场价格进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各关联交易协议的起草与签订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执行,生效条件、付款安排、结算方式等遵循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上述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租赁关联人物业、向关联人采购材料及商品,以及向关联人提供劳务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

(二)上述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行业标准或市场价格确定,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三)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因该等交易而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三)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86 证券简称:银宝山新 公告编号:2026-033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5月11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通知,根据《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会议于2026年5月1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会议由董事长贺飞先生主持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本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控制制度》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提名及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瑾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及补选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二)本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章程》《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谢景全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及补选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86 证券简称:银宝山新 公告编号:2026-034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及补选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聘任审计部负责人

为保证公司内部审计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控制制度》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提名及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瑾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补选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为保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章程》《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补选谢景全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谢景全先生同兰培珍女士(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及刘守豹先生共同组成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附:简历

一、审计部负责人候选人简历

周瑾,男,生于1972年1月,毕业于长沙理工大学工程财务管理专业,本科学历,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航工业汽车总公司销售部经理,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职员,信资产综合部职员,东方邦信置业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行政主管、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纪委办高级主管。2022年1月至2026年3月,任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高级主管,2026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察与审计部总经理。

周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简历

谢景全,男,生于1971年9月,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七部部门副经理、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东方邦信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总经理,2024年10月至2026年3月,任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高级经理,2026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谢景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786 证券简称:银宝山新 公告编号:2026-035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15:00至17:00举行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总经理唐伟先生,独立董事兰培珍女士、刘守豹先生、伍晓宇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海歌先生,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何美琴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公司与投资者的交流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广大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访问业绩说明会问题征集专题页面(https://ir.p5w.net/zj)进行提问,公司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扫码自动匹配移动端)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3508 证券简称:思维列控 公告编号:2026-020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赵建州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3,486,475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1.41%。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近日收到赵建州先生的《减持计划告知函》,赵建州先生基于个人资金需要,拟于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567,02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51%,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其中,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数量、股权比例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赵建州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43,486,475股
持股比例	11.4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19,719,630股 其他方式取得:23,766,845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指因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得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赵建州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9,567,025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51%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3,812,743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7,625,487股 (上述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9,567,025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8日~2026年9月7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要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在减持期间内,赵建州先生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减持期间,赵建州先生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赵建州先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2796 证券简称:世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周燕飞先生、康云华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世嘉科技”)近日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周燕飞先生、康云华先生的《关于减持股份的告知函》,现将该告知函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股)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职务
1	周燕飞	200,000	150,000	50,000	0.0792%	董事、财务总监
2	康云华	200,000	150,000	50,000	0.0792%	董事会秘书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本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的股份。

3.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4. 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6月8日至2026年9月7日,窗口期内不减持),且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5. 减持股份数量与股份比例:康云华先生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不超过50,000股(含),拟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0198%(含);

周燕飞先生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不超过50,000股(含),拟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0198%(含)。

6. 减持价格区间:参照市场价格。

7. 在减持期间内,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或者股份回购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不变,减持股份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8. 除法定承诺(即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外,股东周燕飞先生、康云华先生此前未披露过其他持股意向和相关股份减持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燕飞先生、康云华先生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9. 周燕飞先生、康云华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有关规定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 上述股东的股份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的情形,上述股东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实施股份减持。

2. 上述股东的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其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3. 上述股东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 《关于减持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六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宁波惠康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康科技”)、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嘉德利”)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网下申购;嘉实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卖出了其持有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发行的股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参与惠康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网下申购的情况

惠康科技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惠康科技本次发行价格为53.26元/股,由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综合考虑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序号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1	嘉实中证稀有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47	50,437.22
2	嘉实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47	50,437.22

二、参与嘉德利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网下申购的情况

嘉德利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嘉德利本次发行价格为15.76元/股,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序号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1	嘉实上证科创板工业机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0	4,728.00

三、卖出招商银行股票的情况

招商银行为嘉实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人,本次交易符合嘉实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交易方式为场内竞价交易,交易价格公允。

交易日期	证券名称	交易数量(股)	交易金额(元)
2026年5月15日	招商银行	744,680	28,045,402.40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300184 证券简称:力源信息 公告编号:2026-029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和2026年5月15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含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司拟使用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及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总金额不低于2,500万元,不超过3,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15.00元/股(含)。若全额回购且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预计本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2,0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7%;若全额回购且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666,66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4%。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